

艺发局艺术范畴代表推选活动明日展开

\*\*\*\*\*

民政事务局将于明日（三月三十日）展开香港艺术发展局（艺发局）艺术范畴代表推选活动的首个阶段 — 登记推选代表组织成员。

艺发局是推动本港文化艺术发展的法定机构，根据《香港艺术发展局条例》，行政长官可委任最多十名由指定艺术范畴提名的代表为艺发局成员。该十个艺术界别包括艺术行政、艺术评论、艺术教育、戏曲、舞蹈、戏剧、电影艺术、文学艺术、音乐和视觉艺术。由于本届艺发局成员任期将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民政事务局现正进行推选上述艺术范畴代表加入下一届艺发局的活动。下一届艺发局成员的任期由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开始。

民政事务局发言人表示：「艺发局艺术范畴代表推选活动的首个阶段十分重要，只有成功登记为推选代表组织成员的艺术团体及个人艺术工作者，才可以参与随后阶段举行的选民登记、候选人提名、竞选和投票活动。」

合资格的艺术团体和个人艺术工作者，须于二〇一〇年五月十日（星期一）下午五时前向民政事务局委托的推选代理「灵思公共关系亚洲有限公司」递交登记表格。有关申请指引及登记表格可于下列网站和地点下载或索取：

网站：

[www.voteforhkadc2010.hk](http://www.voteforhkadc2010.hk)

地点：

民政事务局、艺发局、香港演艺学院、香港艺术中心、赛马会创意艺术中心、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的文娱中心、博物馆和主要图书馆、各区民政事务处的咨询服务中心

发言人指出，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宪报第 4115 号（载于上述网站）刊登的指明推选代表组织成员，除非希望更新其资料，或更改于二〇〇七年登记的所属艺术范畴，否则无须重新登记。其它艺术团体及个人艺术工作者，则必须递交申请。

他补充，首阶段推选代表组织成员登记结束后，当局将于宪报刊登推选代表组织成员名单。民政事务局随后会进行下一阶段的选民登记工作。

今年的推选活动将分下列四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 合资格团体／个人艺术工作者登记成为所属艺术范畴的推选代表组织成员（由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日至五月十日）

第二阶段： 选民登记（由二〇一〇年六月四日至七月十五日）

第三阶段： 候选人提名（由二〇一〇年七月底至八月中）

第四阶段： 竞选及投票（由二〇一〇年八月下旬至九月中）

完

2 0 1 0 年 3 月 2 9 日（星期一）